

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章程修订对照说明

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待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）

公司于2017年4月25日实施了2016年度权益分派方案，以公司总股本803,360,580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.494345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）；同时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9.954760股。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前公司总股本为803,360,580股，实施后总股本增至2,406,447,336股。

鉴于公司股份总数、注册资本发生变更，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规定，董事会将对《公司章程》中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改，修订内容对照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8,938.4564 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40,644.7336 万元。
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78,938.4564 万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40,644.7336 万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

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5月12日